

证券代码：838288

证券简称：艾彼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艾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建军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控股子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的需要，为优化资源配置拟将浙江零龙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减少至 2,700 万元，减资后公司认缴出资为 2,100 万元，极纳汽车部件（宁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为 600 万元，股东宁波零

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资并退出。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建军持有控股子公司股东宁波零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0%的合伙份额。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建军持有控股子公司股东宁波零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0%的合伙份额。关联董事何建军、牟云飞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修订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此次控股子公司浙江零龙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减少至 2,700 万元减资，需对应修订<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修订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保定市艾彼塑业制造有限公司贷款提供信用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控股子公司保定市艾彼塑业制造有限公司根据经营需求，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申请 25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2 年，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担保责任承担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金额、方式、期限等最终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依据《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九十六条规定：“挂牌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除另有规定或者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以外，免于按照第八十三条的规定履行股东会审议程序。”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其他规定及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免于履行股东会审议程序。

（四）审议通过《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对现行《浙江艾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授权人员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共十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内控治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共两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内控治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

9 时 0 分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拟修订〈公司章程〉》、《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事项，预计会期 0.5 天。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艾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艾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